

J O D I P I C O U L T

# 再看我一眼

SECOND GLANCE

爱，跨越时空，永不消减。

[美] 朱迪·皮考特 著

席玉苹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J O D I P I C O U L T

# 再看我一眼

SECOND GLANCE

[美] 朱迪·皮考特 著

席玉苹 译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 Ltd.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再看我一眼 / (美) 朱迪·皮考特著; 席玉苹译

. — 北京: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6.8

(读客全球顶级畅销小说文库)

ISBN 978-7-5502-8183-7

I. ①再… II. ①朱… ②席…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62093号

---

### SECOND GLANCE

by Jodi Picoult

Copyright © 2003 by Jodi Picoult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copyright © 2016

by Shanghai Dook Publishing Co., Ltd.

Published by arrangement with Atria Books, a division of Simon & Schuster, Inc.  
through Bardon-Chinese Media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中文版权 © 2016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

经授权, 上海读客图书有限公司拥有本书的中文(简体)版权

著作版权合同登记号: 01-2016-3415

再看我一眼

作者: [美]朱迪·皮考特

译者: 席玉苹

责任编辑: 徐鹏

选题策划: 读客图书 021-33608311

特约编辑: 赵思婷 夏文彦

封面设计: 刘倩

版式设计: 陈宇婕

责任校对: 绳刚 曹振民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83号楼9层 100088)

三河市龙大印装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

2016年8月第1版 2016年8月第1次印刷

字数 372千字 890毫米×1270毫米 1/32 16.25印张

ISBN 978-7-5502-8183-7

定价: 52.00元

---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

请致电010-85866447(免费更换, 邮寄到付)

## 第一篇

二〇〇一年

真爱犹如鬼魅，众口相传，然尝亲眼目睹者，鲜矣。

——拉罗什富科<sup>①</sup>，《箴言集》第七十六条

---

① 译注：法国箴言家。一六六五年出版《箴言集》，书中内容质疑人类一切高贵行为背后的动机。



## 第一章

罗斯·魏克曼只有第一次自杀时成功了，第二次和第三次都失败了。

第二次他在开车的时候睡着了，车子冲出桥面坠入湖心，结果被搜救人员在岸边寻获。他的本田车被找到时，四道车门紧紧锁着，车窗的强化玻璃虽然裂开如蜘蛛网，却是完整无缺。没有人想得通他是如何逃出车外的，而且他死里逃生，身上竟然半点伤痕也没有。

第三次，罗斯在纽约市遭到抢劫。抢匪夺走了他的皮夹，把他揍得半死，朝他背后开枪后扬长而去，留下他一人等死。然而，那颗近距离射穿了他的肺、打碎了他肩胛骨的子弹，却没能置他于死地。那颗小小的铅弹奇迹似的卡在骨头当中，罗斯现在把它当作钥匙环用。

第一次则是好多年前了，当时罗斯置身于一场雷电交加的暴风雨中。一道美丽的蓝色闪电，从天空迤迤而下，直捣他的心脏。医生告诉他，依照法律的死亡定义，他死了有七分钟之久。他们的推论是这样：那道电流并没有直接击中罗斯，因为那股五万安培的电力若是击中他的心窝，他的全身细胞不但早就被烧个精光，整个人甚至会爆炸开来。所以，那道闪电只是击中他的近旁，并在他体内产生了感应电流，只是这股电流十分强劲，搅乱了他的心律跳动。所有的医生都说他运气好，而且不是普通的好。

他们都错了。

因此，即使罗斯摸黑在奥斯威戈郡奥唐纳家湿滑的斜角屋顶上行走，也懒得去注意安全。虽是八月盛夏，从安大略湖吹来的风依然冷冽，在他绕过那扇三角窗之际，长发不停地被吹进眼睛。他任凭雨点笞打着颈背，两手只顾着将闪光灯在防水的摄影机上箍紧，调整位置，好让它正对着阁楼拍摄。

他的靴子滑了一下，松动了几片老旧的木瓦。撑着伞站在地面上的奥唐纳，抬头眯眼看着他。“小心点。”他对罗斯叫喊。罗斯还听到了他没说出口的那句话：我们这里的鬼已经够多了。

不过，他不会有事的。他不会被绊倒。他不会摔下来。所以他才自告奋勇，去做最冒险的差事，把自己一次又一次推到绝境之中。他还尝试高空弹跳、攀岩、吸食纯可卡因。罗斯朝地上的奥唐纳先生挥挥手，表示他听到了。他知道再过八小时太阳就要升起，他又得熬过另外一天。他也知道他死不了。他渴望死去，远胜过其他任何事情。

斯宾塞·帕克被宝宝吵醒后，努力坐直身子。松荫疗养院所有的房间都亮着夜灯，斯宾塞想象这些灯几乎足够照亮佛蒙特州的伯灵顿市，可他的视线却只能看清他的床脚。因为白内障的关系，最近他什么都看不见了。虽然有时候他半夜起来小便，经过镜子时会瞥见有个人在注视着他——那人眉毛并不斑驳枯黄，皮肤也没有松垂到像是跟骨头分离。可是，年轻的斯宾塞在惊鸿一瞥后就消失了，只留下他瞪着自己生命的残躯剩壳。

不过，他的耳朵倒是敏锐。斯宾塞从来就不需要助听器，这点跟养老院其他可怜的“老昏癫”很不一样。要命的是，就连他不想听的东西他也听得到。

像是接到指示，宝宝又开始啼哭。

斯宾塞的手在被单上摸索，找到了床边的呼叫钮。片刻后，夜班护士走了进来。“帕克先生，”她说，“有什么事吗？”

“宝宝在哭。”

护士故作忙碌，在他背后翻转枕头，将床头摇高。“帕克先生，这里没有小宝宝，你知道的。你只是做梦而已。”她轻轻拍他，正好拍在他曾经强健的肩膀上，“好啦，你得再睡一会，明天还有一天要忙呢。你要开会，记得吗？”

斯宾塞心里忍不住嘀咕，为什么她对他说话的语气像对待小孩一样？还有，为什么他的反应也像个小孩——在她温柔的双手扶助下重新躺好，乖乖让她盖好被子？一段记忆在斯宾塞的喉头膨胀着，他无法从迷雾中看清他们，但他们让他眼眶蓄满了泪。“你要不要吃点止痛药？”护士好心问道。

斯宾塞摇摇头，毕竟他曾经是个科学家。到目前为止，还没有一个实验室能够制造出减缓这种疼痛的药。

柯蒂斯·沃伯顿本人看来比电视上矮小，魅力倒是一点也不缺，就凭这点，他主持的《灵异夜谭》在它的播映时段往往稳坐收视第一。他满头黑发，当中有如臭鼬般夹杂着一撮白——那是九年前的一个夜晚，他祖父的鬼魂出现在他床脚后留下的纪念品，也从此引领他进入了灵异探勘这一行。柯蒂斯正在对屋主提问，他那位通灵能力在洛杉矶警界赫赫有名的妻子玫琳，则坐在他身边做着笔记。

“一开始是在厨房。”伊芙·奥唐纳喃喃说道，她丈夫在一旁猛点头。这对夫妻皆已退休，买下这栋湖滨的房子作为夏天避暑之用，而在他们入住的三个月间，每周至少会看到两次超自然的景象。“早



上十点钟左右，我锁好所有的门，启动了警报系统，就出门去邮局。等我回到家，警报系统依然处于启动状态，可是屋内……厨房所有的橱柜都开着，每一盒早餐谷片都斜放在餐桌上，谷片撒落一桌。我以为哈伦回来过，把家里搞得乱七八糟，就打电话给他。”

“那段时间我一直待在麋鹿俱乐部，”她丈夫打岔道，“根本没回来过。没有人回来过。”

“我们还曾在凌晨两点听到阁楼传来风琴弹奏的声音，但我们一上楼，音乐就停了。我们打开门，发现地板中央有一台儿童玩具钢琴，但里面并没有放电池。”

“那台玩具钢琴不是我们的，”哈伦补充道，“我们连小孩都没有。”

“我们就替它装上电池，但它发出的根本不是那种音乐。”伊芙说，口气显得犹豫，“沃伯顿先生，我希望你明白，我们不是……不是相信那种事情的人。只是……只是如果不是这种事情，那我就是疯了。”

“奥唐纳太太，你并没有疯。”柯蒂斯摆出他招牌式的同情动作，拍拍她的手，“到了明天早上，我们会更清楚到底发生了什么事。”他回过头，确定罗斯的摄影机拍到了这个画面。奥唐纳夫妇不会成为《灵异夜谭》的主角，要看接下来的发展而定。如果他们真的上了节目，这段录像可就举足轻重了。沃伯顿夫妇一天可以接到三百多封电邮，那些人都相信自己家中有鬼，其中八成五后来发现是恶作剧或屋顶上的老鼠作祟，至于其他的——这样说吧，罗斯跟他们合作已经够久，知道有些现象确实很难解释。

“两位曾经经历过什么异常现象吗？”柯蒂斯问，“例如温度的改变？”

“我们的卧室，有时候前一秒还热得像地狱，下一秒却冷得发抖。”哈伦回答。

“家中有没有哪个地方特别让你们感觉不舒服？”

“那一定就是阁楼了。楼上的浴室。”

柯蒂斯的眼睛从手工编织的东方地毯扫到壁炉台上的古董花瓶。

“我必须事先提醒两位，猎鬼这种事可能得花不少钱。”

身为沃伯顿的田野调查员，罗斯事前已被派去图书馆和资料室寻找关于奥唐纳家这块地产的文件——要是能找到这栋屋宅曾经出过命案或自杀事件的信息，那更是额外的红利。他的调查一无所获，但这阻止不了柯蒂斯。毕竟，鬼可能对人纠缠不休，也可能在一个地方盘桓不去。历史是可能停留的，就像一股若有若无的香水味，或是一段印刻在一个人眼皮后头的沉重记忆。

“花多少钱都无所谓，”伊芙·奥唐纳说，“钱不是问题。”

“当然不是问题。”柯蒂斯露出微笑，双手朝膝头一拍，“既然如此，那我们就开始工作吧。”

这是给罗斯的暗号。调查期间，他负责设置并监督电磁系统、数字摄影机和红外线温度计。他领的是最低工资，尽管这档节目获利甚高，接这类案件的收益也不小。九个月前，罗斯在《洛杉矶时报》的万圣节专题中读到沃伯顿夫妇的报道，于是登门拜访，希望他们给他一份工作。不像柯蒂斯和玫琳，他自己可是从没见过鬼魂，但他很希望看到，而且是殷切盼望。他希望对鬼魂的感应能力能够借由近距离的接触而感染上身，就像天花那样。而且，也像天花那样，能在你身上留下永远的印记。

“我想我得去阁楼看看。”罗斯说。

他在门口站了一会儿，等着伊芙·奥唐纳带路上楼。“我觉得自

己好蠢，”她说出心里的话，尽管罗斯没问，“这把年纪了，还会看到小精灵。”

罗斯微微一笑。“鬼或许会让你感到惊吓，让你疑心自己是不是疯了，但鬼并不会伤害你。”

“噢，我不认为她会伤害我。”

“她？”

伊芙犹豫着。“哈伦说，我不应该主动提供任何信息，这样才能确定你们是不是真的看到了我们看到的東西。”她打了个寒战，抬头望向狭窄的楼梯，“我小妹在我七岁的时候死了。有时候我会想……要是一个个鬼魂存心要找到你，是不是一定就能找到你呢？”

罗斯别过头去。“我不知道。”他说。他希望能够告诉她更多，例如一个具体的答案，一段切身的经验。他盯着楼梯顶端的那扇小门，眼睛发亮。“就是这里吗？”

伊芙点点头，任由他走过身边取下小门的插销。罗斯架设在屋外的摄影机从窗外监视着他们，像个独眼巨人。伊芙手臂紧紧环抱着自己。“每次来这里我都觉得很冷。”

罗斯将几个箱子搬开，以免摄影带拍到一些解释得出缘由的阴影。“柯蒂斯说，这样就可以找到它们。要跟着你的直觉走。”地上有东西闪了一下，吸引了他的视线。他屈膝成跪姿，捡起一把铜板。

“六分钱。”他微笑，“很幽默。”

“她有时候就会这样，”伊芙慢慢挪向门口，臂膀依然环抱着自己，“留给我们一些零钱。”

“你是说那个鬼吗？”罗斯扭头问道，但伊芙已经逃下楼去了。

他深吸一口气，关好阁楼的门，熄灭了灯，小房间顿时陷入漆黑。他走到摄影机照不到的边缘，举起遥控器启动它的开关。接着，

他全神贯注地盯着周遭的黑暗，依照柯蒂斯·沃伯顿教他的，任由它贴附到他的胸膛和膝盖窝上。罗斯打开他的感官，直到他充满怀疑的嘴唇抿成一线，直到他周遭的空间模糊一片。说不定就是这种感觉，他想，说不定鬼魂现身的那一刻，感觉就像你喉头里锁着哽咽。

左边传来足球的声音，还有，绝对错不了，铜板落地的当啷声。罗斯扭开手电筒左照右照，直到光束照亮了他的一只靴子，和它旁边新出现的三枚硬币。“艾米？”他对着什么都没有的半空轻声呼唤，“是你吗？”

佛蒙特州的康托苏克小镇，素来以它的边界闻名。它有一面陡直斜落于尚普兰湖中，与花岗岩采石场接壤的悬崖峭壁，是半数居民的工作场域。镶在佛蒙特州连绵的乡村风景中的还有一条隐形的分界线：只要再多走一步，就是伯灵顿的辖区范畴。设在小镇中心的公理教会悬挂着一块一九九四年《佛蒙特生活》杂志颁赠的匾牌；那一年，风光如画的康托苏克被誉为该州最美的村庄。这个称誉名副其实，曾经有一段时光，每当埃里·罗彻特看到间杂着宝石红、琥珀橙与翡翠绿的斑斓树叶翻飞时，总要驻足片刻，屏息观赏一番。

不过，不管康托苏克在观光客眼里是什么模样，它都是埃里的故乡。过去是，他相信永远也都会是。当然，身为小镇仅有的两名专职警官之一，他深知观光客的眼睛所见其实是种错觉。埃里很久以前就领悟到，人可以直视着某样东西，却浑然不见它表面之下的东西。

鹅黄色的月亮圆润如珠，有如鹰眼一般，他常常在这样的夜晚开车沿墓园路做例行的夜间巡逻。虽然车窗都已摇下，却没有多少凉风，他颈后的黑色短发总是一片湿漉。就连坐在他旁边座位上的猎犬华森，也不断喘着大气。

一列列的老旧石碑，像疲惫的步兵排着队。墓园靠左的角落里，那株山毛榉树的近旁，立着康托苏克镇最奇怪的墓碑，上头刻着：温妮·斯帕克斯，一八三五年生，一九〇一年卒。一九一一年卒。根据传闻，这是个脾气暴躁的老妇，当年她的送葬队伍在前往墓园途中，马匹不知何故惊跳起来，将棺木摔落车外。棺材盖被摔开后，只见温妮坐起身爬了出来，怒气冲天。十年后，她死的时候——又死了一次——她那饱受折磨的丈夫在棺材盖上密密麻麻敲了一百五十根钉子，以防万一。

这段传闻是真是假，对埃里来说不重要，但本地那些青少年似乎认为，不肯乖乖死掉的温妮足以成为他们带着半打啤酒和大麻来到墓园的好理由。埃里下了卡车。“你来不来？”他对狗说，狗狗扑通一声趴在座位上算是答复。埃里摇摇头，悄悄穿过墓园，径直走到温妮的墓穴旁。四个小毛头正围着酒精炉的蓝色火苗挤成一团，醉到连他的脚步声都没听到。

“吓！”埃里直接出声。

“警察！”

“见鬼！”随着几个小鬼仓皇逃逸，埃里听见球鞋一阵踩踏，玻璃酒瓶乒乓碰撞。当然，埃里随便出手就能逮到他们，但这回他选择放他们一马。他将手电筒定在最后一个落荒而逃的少年背影上，接着光束一转，照亮了地上的那片狼藉。他们留下一团飘着甜香的轻烟薄雾，外加两瓶没开、等埃里下班就可以好好享用的滚石牌啤酒。

他弯下腰，从温妮的墓碑底部拔下一根蒲公英。这个动作似乎松动了某个开关，两个字从他的脑海里冒了出来：chibaiak……鬼魂。这是他祖母的语言，薄荷般灼烧着他的舌头。“世界上没有这种事。”他大声说，随即走回车上，看看有什么其他事在等着他。

谢尔碧·魏克曼睡了一整天，醒来时感觉精疲力尽。她又做了同样的梦：机场里，伊森明明站在她身边，但她一转身就发现他不见了。惊慌失措的她一个一个航站四处寻找，最后，她从一道门冲出去来到飞机跑道，发现她九岁的儿子就站在跑道中央，而一架正要降落的飞机直冲他而来。

这个梦让她非常害怕。不管她告诉自己多少次这种事不可能发生——她从来没有在大白天跟伊森一道出现在机场过，更别说让他离开自己的视线。但最令她害怕的是她儿子的画面：他伸直手臂，对着太阳仰起蜡黄的脸。

“妈，回到地球来……喂？”

“对不起。”谢尔碧微笑道，“我只是在做白日梦。”

伊森已将他的餐盘冲干净放进洗碗机。“如果你在晚上这样，那也叫作白日梦吗？”她还没来得及回答，儿子已经一把抓起滑板，那模样仿佛那是他肢体的一部分。“我们外头见喽？”

她点点头，看着伊森冲到屋前的庭院。她不知道告诉他多少次要安静，现在是凌晨四点，大部分的人正在睡梦中而不是踩着滑板跑来跑去，但伊森老是忘记，而谢尔碧往往不忍心提醒他。

伊森患有着色性干皮症，这是一种极其罕见的遗传性疾病，皮肤细胞对阳光中的紫外线极度敏感。全世界患有这种病的人只有千例。如果你是患者，那你从娘胎就带着它出生，而且一辈子也摆脱不了。

伊森六周大的时候，谢尔碧就注意到事情不对劲，但经过一年检验才确定诊断出这种病。医生解释，紫外线会破坏人类的DNA，但一般正常人有自动修复的能力，着色性干皮症患者却没有。这种破坏会影响细胞的分化，最后诱发癌变。他们说，伊森或许可以活到十几岁。

谢尔碧却是这样想：如果阳光能置儿子于死地，那她只要让世界永远处于黑暗不就得得了。她白天都待在家里，靠烛光为伊森念床边故事；她用毛巾和布幔把家里所有的窗户遮得严密，而她丈夫每晚下班回家后就全部扯下来。“没有人，”他说，“会对该死的阳光过敏。”

等到两人离了婚，谢尔碧对于光线已经懂得许多。她现在知道，她要害怕的不只是户外而已。杂货店、医生诊所都有日光灯，那些照明设备都是紫外线。防晒乳变得跟护手霜一样常用，出外要擦，在家里也要擦。伊森有二十二顶帽子，随时随地头戴一顶是每天的例行公事，就像其他孩童穿内衣内裤一样。

这天晚上，他戴的帽子上印的字样是：我跟笨蛋在一起。帽檐一层层卷得像蜗牛，这是伊森煞费苦心，用钩子把帽檐拉到后头的调整扣带下面才弄成的形状。看到那些帽子的整理方式，谢尔碧总会联想到把头藏在羽翼下的天鹅，还有中国人的三寸金莲小脚。

她整理好厨房，拿了本书在车道一旁坐定。她那头浓密的黑发已编成服帖的辫子，再绾成拳头般粗细的发髻，感觉还是这样燥热——伊森这样滑来滑去怎么受得了？只见他踩着滑板冲上自家制作的木板坡道，做了一个脚尖翻板的豚跳。“妈！妈？你看到没？我的动作就跟汤尼·霍克一样。”

“我知道。”谢尔碧欣然应和。

“所以，你不觉得很棒吗？要是我们有那个……”

“伊森，我们不可能在车道上盖一个U型管。”

“可是……”

“真是的。随便啦。”话语才落，他已经嘎啦嘎啦踩着轮子走掉了。

谢尔碧的内心在微笑，她爱伊森说那些话的态度。那样的态度正慢慢渗进他的个性里，像是不着痕迹地被木偶的操作者灌进木偶嘴里。她也爱他这样的举动：有时候他以为她没在跟前，偷偷打开电视看《康纳·奥布莱恩深夜秀》，努力想搞清楚主持人的嬉笑怒骂到底是什么意思。他这样做让他显得……呃，非常正常。如果不是月亮端端正正就坐在头顶之上，如果伊森的脸不是苍白透明到能清楚看见皮肤下的静脉，像极了她能倒背如流的熟悉道路——如果不是这样的小事，谢尔碧差点就要相信她的世界跟所有的单亲妈妈没有两样。

伊森做了一个快速膝转，接着一个大的滑行翻转。谢尔碧想到，她曾经连螺旋转和G拐都分不清楚。有一段时间，谢尔碧觉得伊森跟自己很是可怜，但谢尔碧现在已经记不得，在这个病症有如渔网般罩住他们母子的生活之前她的生活是什么模样。而且，坦白说，她在生下伊森之前过的任何生活，根本都不能算是生活。

他滑行到她面前停下。“我好饿。”

“你才刚吃过饭！”

伊森对母亲眨眨眼，仿佛这就是个好理由。谢尔碧叹口气。“你进去随便吃什么点心都可以，天色已经发亮了。”

伊森转头去看日出，太阳的一根爪子已经钩在地平线。“让我在外面看看日出吧，”他恳求母亲，“只要一次就好。”

“伊森——”

“知道了。”他的尾音往下掉，“再做三个硬翻转。”

“一个。”

“两个。”不等母亲答应——他俩都知道，她一定会答应的——伊森再度一溜烟跑走了。谢尔碧打开小说，那些字句像是运货火车上载送的新车一辆辆鱼贯而过，没有半点自己的特色。她才刚翻页，便



察觉到伊森的滑板已不再滑动。

他把滑板靠在小腿上，那模样活像是个被染成白色的金钢狼。

“妈，”他问，“是不是下雪了？”

在佛蒙特州，确实常常下雪，但八月不会下雪。一个白色的东西轻轻旋舞到她的书页上，卡在页缝当中，但那根本不是雪花。她拾起那片花瓣闻了闻。玫瑰。

谢尔碧听到过，有些气候异常现象会让青蛙干到蒸发，或是大雨猛灌让海水骤涨。她也亲眼见过，漫天的蝗虫有如暴雨降临。但这是……

花瓣继续飘落，停驻在她和伊森的头发上。“好诡异喔。”他屏息说道，接着在母亲身边坐下，目睹着这场大自然的异象。

“铜板。”柯蒂斯·沃伯顿将罗斯递给他的那枚硬币翻过来看，“没有其他东西了吗？”

罗斯摇摇头。三个钟头了，即使窗外的狂风暴雨提供了充沛的能量，出现的异常现象顶多也只能说是乏善可陈。“我本以为我在屏幕上看到一个小光点，结果发现是悬在阁楼后端的烟雾警报器。”

“唉，我也是什么感应也没有，”柯蒂斯叹着气，“早知道改接水牛城的案子了。”

罗斯把几卷用过的胶卷放回胶卷盒，再将盒子放进口袋。“奥唐纳太太呢？她提过她七岁的时候死了一个妹妹。”

柯蒂斯望着他。“这倒有意思。”

两人走下楼来。乌漆抹黑的起居室里，玫琳正拿着红外线温度计坐在沙发上。“你有什么发现没有？”柯蒂斯问。

“没。这房子像是得了小儿麻痹，毫无活动能力。”